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補充公告
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69.45%權益**

茲提述江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69.45%權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目標公司估值的額外資料：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達致目標集團的公允價值時，估值師採用資產基礎法釐定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評估基準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價值，包括(其中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及無形資產的價值。

資產基礎法，是指以被評估單位評估基準日的資產負債表為基礎，評估表內及可識別的表外各項資產及負債價值的評估方法。選擇資產基礎法乃由於目標公司為持續經營，且表內外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可識別並可分別根據適當的估值方法獨立評估。估值由慣常估值假設(包括該公告所載者)支持。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於評估基準日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 三十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 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88	13,808
無形資產	30,220	35,241
使用權資產	15,440	15,440
商譽	1,390	1,390
預付款項、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67	13,967
存貨	7,563	9,95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48	2,748
	<u>83,916</u>	<u>92,547</u>
資產總值		
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7,606	47,606
合約負債	4,445	4,445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211,897	211,897
銀行及其他借款	49,912	49,912
租賃負債	22,825	22,825
	<u>336,685</u>	<u>336,685</u>
負債總額		
負債淨額		
100%股權價值	(252,769)	(244,138)
加：股東股權化貸款金額	254,836	254,836
100%股權價值(不包括股東股權化貸款金額)，湊整	<u>2,067</u>	<u>10,698</u>

誠如上表所示，目標公司全部股權價值於評估基準日的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0,698,000元與目標公司於評估基準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或賬面值)約人民幣2,067,000元之間的差額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所致：

存貨

項目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增加 人民幣千元	增加百分比
原材料	3,870	3,870	—	—
製成品	3,693	6,083	2,390	65%
總計	7,563	9,953	2,390	32%

存貨的公允價值較其賬面值高人民幣2,390,000元，原因是製成品的賬面值僅反映生產成本，而公允價值則按市場售價計入部分利潤。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增加 人民幣千元	增加百分比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88	13,808	1,220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允價值較其賬面值高人民幣1,220,000元，主要由於設備的會計折舊年限短於評估中使用的經濟使用年限。

無形資產

項目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增加 人民幣千元	增加百分比
購買軟件	500	500	—	—
商標	20	230	210	1050%
專利及開發費用等	29,700	34,511	4,811	16%
總計	30,220	35,241	5,021	17%

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較其賬面值高人民幣5,021,000元，主要由於目標公司的部分專利及版權已費用化，並無賬面值。其公允價值依形成無形資產時的物化勞動及活勞動支出實際金額，並參照剩餘法定使用年限及法定使用年限，按照16.69%的折舊率重新計算，使價值較賬面價值增加。

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估值師對目標公司進行的估值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的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並就所有目的而言繼續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蔣恆文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咸鶴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蔣恆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映紅女士、吳文楠女士及徐祥先生。